省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情况一览表

（第三批2022年1月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410800000000202112310001	焦作市中站区每日17时至次日8时持续散发出难闻气味，该情况已持续一年左右，不清楚是哪里排放的，希望尽快处理。	中站区	大气	经查，该举报属实。 （一）焦作市中站区每日17时至次日8时持续散发出难闻气味。经调查，该举报属实。经现场调查及走访周边群众，确实近期夜间偶尔会有特殊气味。经排查周边涉气企业，初步查证气味来源是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硫氯耦合钛材料绿色制造项目的还原反应工段。该工段在还原反应过程中会产生恶臭因子，由于处于试生产阶段，还原反应尾气碱液喷淋控制不稳定，导致偶有臭味逸散。2022年1月1日，焦作市生态环境局中站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焦作市和盛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检测，臭气排放浓度在允许范围内。 （二）该情况已持续一年左右，不清楚是哪里排放的，希望尽快处理。经调查，该举报属实。经调阅2021年12369环保热线记录，由于中站区城区邻近焦作市西部产业集聚区化工园区，园区内化工企业众多，反映气味难闻的投诉较多，均已进行了办理。近期，投诉对象初步查证为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硫氯耦合钛材料绿色制造项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20年6月以焦环审〔2020〕6号经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批复，2021年9月建设完成，同年12月开始试生产。	属实	1.责令该公司制订整改方案，对相关工段进行全面排查整改。 2.要求辖区内所有涉气企业进行自主排查，对跑冒滴漏等问题进行整改。 3.中站区政府要求各相关职能部门、各街道办事处加强监管和巡查力度，严格落实监管职责，依法查处企业违法违规排污问题，维护群众环境权益。	阶段性办结	无
2	D410800000000202112310002	焦作市武陟县殡仪馆东边，养鸭厂内有家破碎塑料厂，污水直排到井内，影响附近村民吃水问题。	武陟县	水	经查，该举报部分属实。 举报件所反映的破碎塑料厂位于033县道北侧、武陟县殡仪馆东、养鸭场院内（约2000只鸭）。经现场核查，该厂实际为废塑料收购站，办理有工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10823MA435W2C2M），主要收购废塑料瓶等塑料制品，经打包机挤压包装后外售。2022年1月1日现场检查时，未发现举报中反映的破碎设备和涉水工艺，未发现向井内排水现象，但该厂内收购的塑料瓶露天堆放，环境脏、乱、差，存在安全隐患。距离该厂最近的村为大虹桥乡老城村，经调阅武陟县公共检验检测中心出具的饮用水检测报告显示，老城村饮用水标准符合国家要求。	部分属实	1.要求木城街道办事处立即对该收购站进行清理，清除原材料和设备。目前，已清理到位。 2.举一反三，加大排查力度，对证照不齐、治污设施不到位类似企业，发现问题，依法查处，整改到位。	已办结	无
3	D410800000000202112310003	焦作市武陟县西陶镇西滑封村工业路，丰泽科技有限公司，是生产岩棉的，生产时散发出类似硫磺的气味，扬尘大，污染环境。	武陟县	大气	经查，该举报基本属实。 举报件所反映的丰泽科技有限公司全称为河南丰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位于武陟县西陶镇西滑封村陶封工业园区，主要以玄武石、白云石、石灰石、高炉渣为原料，通过熔化、成纤、集棉、布棉、固化、切割工艺，生产外墙保温岩棉板。2017年4月22日，该公司年产9万吨保温石棉项目通过原武陟县环境保护局批复，项目分二期建设，一期工程于2019年2月建成投产，二期工程于2021年11月建成投产，按环评批复要求建设有旋风除尘、袋式除尘、湿电除尘、焚烧炉、脱硫、脱硝等污染治理设施。该公司于2020年7月取得排污许可证，2021年12月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关于“生产时散发出类似硫磺的气味，扬尘大，污染环境”问题。2022年1月1日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废气治理设施运行正常，但存在固化车间集气罩封闭不严、废气收集不到位等问题，有少量有机废气外溢，散发气味属实，并非硫磺气味。该公司厂区正在绿化施工，黄土覆盖、路面抑尘等措施落实到位。举报人所反映扬尘大的情况不存在。	基本属实	1.对废气进行检测，2022年1月1日，委托第三方公司对该公司厂区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进行了检测，未发现超标情况。 2.立即整改，督促该公司对集气罩加强封闭，提高废气收集率，目前已整改到位。 3.严格查处，针对集气罩封闭不严、废气收集不到位问题，已对该公司立案查处。 4.汲取教训，要求武陟县生态环境部门和西陶镇政府举一反三，加大监管力度，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已办结	无
4	D410800000000202112310004	焦作市示范区宁郭镇杨梧樱村中原路南段路东，举报人称汛期雨水与生活污水将投诉人的农田污染，无人处理。	示范区	土壤	经查，该举报部分属实。 被举报污染农田位于示范区宁郭镇杨梧樱村中原路长济高速桥南300米路东一片洼地内。西侧、南侧与相邻地块高度差约2米，北侧为高速公路桥，土地归属宁郭镇杨梧樱村五组、七组，总面积7.373公顷，目前种植有杨树、女贞树、绿化树、桃树等树种。该地块西南角有新建中原路雨水管网排水口。 （一）关于“汛期雨水”问题。该问题属实。2021年7月20日前后，焦作地区遭遇多年未见强降雨，因该地块地势低洼，雨水大量流入农田；同时，路面雨水通过该地块西南角中原路雨水管网排水口流入农田，造成雨水积存。2022年1月1日现场勘查时，所述地块已无水积存。 （二）关于“生活污水”问题。该问题不属实。该地块西南角有一处雨水管网排水口，未与污水管道相连。经现场勘查，未发现其他地方有生活污水或其他水源排入。 （三）关于“农田污染”问题。该问题待进一步查证。接到举报后，示范区农业农村局已委托河南永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地块土壤进行抽样检测，检测点位为雨水管网口、地块最低处等5个点位。 （四）关于“无人处理”问题。该问题不属实。经调查，示范区生态环境局、农业农村局、宁郭镇等部门均未接到举报人所述问题的投诉或信访。	部分属实	根据土壤检测报告，如有农田污染问题，采取相应措施。	阶段性办结	无
5	D410800000000202112310005	焦作市中站区星耀名家小区附近散发出难闻气味，是龙佰集团排放的，举报人多次投诉未果，焦作市生态环境局中站分局执法人员称未找到根源。	中站区	大气	经查，该举报基本属实。 （一）焦作市中站区星耀名家小区附近散发出难闻气味，是龙佰集团排放的。经调查，该举报属实。经现场调查及走访周边群众，星耀名家小区附近确实偶有特殊气味。经排查周边涉气企业，初步查证气味来源是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硫氯耦合生产工艺，该项目处于试生产阶段，还原反应尾气碱液喷淋控制不稳定，导致偶有臭味逸散。2022年1月1日，焦作市生态环境局中站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焦作市和盛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检测，臭气排放浓度在允许范围内。 （二）举报人多次投诉未果，焦作市生态环境局中站分局执法人员称未找到根源。经调查，该举报不属实。经核实近一年以来的投诉记录，多次接到涉及龙佰集团气味难闻的投诉，执法人员均及时进行办理并向投诉人反馈，并没有向举报人反馈查找不到根源。2021年8月28日焦作市生态环境局中站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公司及中站区城区2个点位进行恶臭检测，2021年9月28日，该公司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公司东门和星耀名家小区进行恶臭检测，检测结果均显示臭气排放浓度在许可范围之内。	基本属实	1.焦作市生态环境局中站分局2次约谈该公司负责环保人员，要求全面排查、增加污染防治设施。 2.责令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拿出整改方案，并对疑似排放臭气的工段进行全面排查，立即进行整改。 3.中站区政府要求各相关职能部门和各街道办事处加强监管和巡查力度，严格落实监管职责，持续加强对企业违法违规排污的打击力度，有力维护群众环境权益。	阶段性办结	无
6	D410800000000202112310006	焦作市温县祥云镇古贤村村东，有家养鸡场（负责人姓侯），臭气熏天，鸡粪随意堆放，影响附近村民正常生活。	温县	大气	经查，该举报属实。 经现场调查，该举报材料反映的养鸡场位于温县祥云镇古贤村村东，场主为侯某利。蛋鸡养殖场为2017年3月租用古贤村民王某河空养殖场养殖蛋鸡，目前存栏蛋鸡4000余只，距离村庄约220米。根据《河南省规模以下养殖户畜禽粪污处理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试行）》要求，该养殖场未建设堆粪棚，但在主要村道路边，在养殖场外空地露天堆放两处干清鸡粪，未及时清理。 温县祥云镇政府已督促将露天堆放鸡粪清理完毕，并联合温县农业农村局向侯建利下达了《畜禽粪污处理告知书》，同时利用养殖场现状对该养殖场作出技术指导，计划在场外东侧建立清粪通道（污道），利用西南角闲置鸡舍一间改造堆粪棚，实现粪污规范存放，避免再次出现鸡粪乱堆现象。	属实	1.温县祥云镇政府将结合县农业农村局对全镇养殖场开展宣传培训，现场指导粪污处理利用技术。 2.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职责，加强巡查和整治，发现存在问题的养殖场户要求限期整改，对到期未完成或限期内不予整改的，将书面移交生态环境部门立案查处。	已办结	无
7	D410800000000202112310007	焦作市温县黄庄镇前崔庄村西头，温馨纸业的污水处理池所占土地签了还耕协议后未执行还耕，且该污水处理池已多年未使用。村西南边原书记尚玉虎的两个儿子私挖国土进行售卖，足有17米深，纪委查办后未果，希望尽快处理。	温县	生态	经查，该举报部分属实。 举报人所反映温鑫纸业污水处理池，是2003年焦作市三鑫纸业有限公司（温鑫纸业前身）环保废水治理工程中的厌氧池，该块土地原为该村砖瓦窑起土留下的坑洼地。2008年，温县温鑫纸业有限公司关闭草浆生产线以后，不再使用该厌氧池，弃用至今。2017年1月5日，由县政法委牵头，纪委、法院、公安、检察院等部门组成联合工作组进村开展工作。经联合工作组调解，前崔庄村第一村民小组与温县温鑫纸业有限公司就该厌氧池还耕问题签订《土地还耕合同》，时间从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温县温鑫纸业有限公司向前崔庄村第一村民小组一次性付清三年租金（800元/亩/年），并支付保证金5万元。合同到期后，温鑫纸业因停产、法人代表尚黎明服刑等原因未能履行协议，前崔庄村第一村民小组未退还5万元保证金。经现场勘查及查阅《黄庄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2010-2020年）该宗地为坑塘用地。 关于“村西南边原书记尚玉虎的两个儿子私挖国土进行售卖，足有17米深，纪委查办后未果”问题。经查，2019年3月，温县纪委监察委对该问题进行了调查。根据调查结果，该问题系2008年前崔庄村在村南原砖厂废旧取土方处建设垃圾填埋场，未发现证据证明原村党支部书记尚玉虎及儿子在挖掘垃圾坑期间有收费行为。2022年1月2日，黄庄镇政府联合温县自然资源局对前崔庄村西南边土地进行巡查。经排查，在村西南有一处废弃垃圾坑，未发现其他破坏耕地，私挖国土售卖情况。	部分属实	1.温县人民政府责成黄庄镇政府、温县自然资源局督促合同双方按《土地还耕合同》进行法律程序。 2.温县人民政府责成黄庄镇政府对反映的村西南垃圾坑进一步整治。 3.继续严格落实土地保护主体责任，严厉打击违法行为。	阶段性办结	无
8	D410800000000202112310008	焦作市武陟县嘉应观乡西营村，抽沙队伙同村委在沁河、黄河流域以清理河道为理由来抽沙卖沙，该情况已持续两年，已经涉及村民安全问题。	武陟县	生态	经查，该举报部分属实。 举报点位实为焦作市武陟引黄入武工程清淤暨泥砂处置项目二标段。2022年1月1日现场检查时，该项目处于停工状态。项目编制了《焦作市武陟引黄入武工程清淤暨泥砂处置实施方案》，分别由河南省黄河河务局（豫黄水政〔2019〕24号）、焦作黄河河务局（焦黄函〔2019〕17号）进行批复，相关部门出具同意意见。工程拟于2021年6月30日结束，在实际施工过程中由于疫情、汛期、环保整治等原因影响，未按期完成。截至2021年6月15日共完成总任务的57.4%，蓄水能力还有欠缺，淤积问题及供水能力仍未得到根本改善。2021年12月28日，武陟县人民政府已向上级河务部门递交延期申请。关于反映的影响群众安全问题，经调阅河务部门对清淤工程的巡察记录，未发现河道存在安全问题。	部分属实	1.要求武陟县河务部门加强巡查，坚决杜绝非法采砂现象。 2.及时了解水情、汛情动态，确保防洪安全和自身安全。 3.要求河务部门加强监管，在延期手续审批前不得实施清淤项目。	已办结	无
9	D410800000000202112310009	焦作市山阳区杨庙镇铭晟商砼有限公司，该厂超标排放，没有进行雨污分离，无任何环评手续，该企业伙同当地黑恶势力与行政单位对举报人进行各项打击与报复。举报人称会邮寄详细材料。	示范区	废气、噪声	经查，该举报部分属实。 群众反映的“焦作市山阳区杨庙镇名晟商砼有限公司”，实为焦作铭晟砼业有限公司，位于示范区阳庙镇小梁庄村北，主要生产设施有混凝土生产线3条、干混砂浆生产线1条、水稳料生产线1条。 （一）关于“超标排放”问题。该举报内容不属实。经查阅该公司2021年4月自主检测报告，6个排气筒出口有组织废气和4个点位无组织废气检测数据均未超标。2022年1月1日现场检查时，该公司仅搅拌机正常生产，配套污染设施运行正常。1月2日示范区生态环境局委托焦作市和盛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公司正在生产使用的搅拌机有组织废气和厂界噪声等进行现场检测，检测数据均未超标。 （二）关于“没有进行雨污分离”问题。该举报内容不属实。该公司已落实雨污分流：生活污水设置有化粪池，定期用罐车清运用于农田施肥；进出车辆清洗废水集中收集于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三）关于“无任何环评手续”问题。该举报内容不属实。该公司“年产80万立方米混凝土建设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2017年1月由原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备案公告；“年产30万吨干混砂浆项目”2018年5月31日由原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审批（焦示环保表批〔2018〕026号），2020年9月完成自主验收；“年产50万立方米混凝土和30万立方米水稳料建设项目”2018年9月10日由原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审批（焦示环保表批〔2018〕047号），2020年9月完成自主验收；2020年4月7日，该公司办理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410800MA3XDAN15N001Y。 （四）关于“该企业伙同当地黑恶势力与行政单位对举报人进行各项打击与报复”问题。该举报内容不属实。焦作市公安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和示范区纪工委监察工委分别对该问题进行了调查。经调查，不存在威胁恐吓举报人的行为，不存在铭晟砼业伙同当地黑恶势力与行政单位对举报人进行各项打击与报复的现象。	部分属实	下一步，将加大对焦作铭晟砼业有限公司的监管力度，要求企业严格落实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全面加强日常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10	D410800000000202112310010	焦作市温县黄庄镇前崔庄村西头，温馨纸业的污水处理池所占土地签了还耕协议后未执行还耕，且该污水处理池已多年未使用。	温县	生态	该举报件与D410800000000202112310007重复。	部分属实		阶段性办结	无
11	D410800000000202112310011	焦作市解放区西城美苑附近散发出橡胶气味，不清楚是哪排放的，希望尽快处理。	解放区	大气	经查，该举报基本属实。 经过对该小区及周边排查，没有发现橡胶生产企业及相关仓库、物流。同时，西城美苑社区对社区工作人员、该小区物业公司工作人员以及居民进行了走访调查，走访结果显示，除个别居民偶然能闻到异味外，其他人均未闻到异味。在排查过程中发现24号楼前有两个垃圾桶没有桶盖，桶内垃圾较多，存在轻微异味。	基本属实	针对发现的问题，解放区七百间街道西城美苑社区立即责令该小区物业公司对垃圾桶进行更换，并要求其加强对小区环境卫生的清扫力度。该小区物业公司已于2022年1月2日上午将垃圾桶更换到位。下一步，解放区将举一反三，加大巡查力度，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已办结	无
12	D410800000000202112310012	焦作市示范区宁郭镇北官庄村，蒋沟河内存在水污染问题，举报人称是由位于上游武陟县三阳乡小麻村的皮厂排放出的化工废料导致的。	武陟县	水	经查，该举报部分属实。 该举报件所反映的小麻村皮厂位于武陟县三阳乡小麻村。小麻村共有涉水皮革加工企业两家，即武陟县伊兰实业有限公司和武陟县明生皮业有限公司，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集中处理后通过明渠排入蒋沟河。 蒋沟河自博爱县流经武陟县小董乡、三阳乡进入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经调阅蒋沟河断面近两个月在线监测数据，水质较好，能够达到省市目标要求。2022年1月2日，委托第三方公司对蒋沟河断面进行了取样检测，各项指标均未超标。 武陟县伊兰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2月，主要产品为二层牛皮革，主要原料为二层蓝湿牛皮。该公司2020年12月取得了排污许可证，2021年1月份完成了污水处理设施的升级改造。武陟县明生皮业有限公司前身为武陟县民族皮革厂，始建于1997年，主要产品为头层牛皮革和二层牛皮革，主要原料为牛皮盐湿皮和牛皮蓝湿皮。该公司2020年12月取得了排污许可证，2015年12月份完成了污水处理设施的升级改造。 伊兰实业、明生皮业两家企业均安装有水质自动在线监测系统，并与省市联网，数据正常上传。经调阅近两个月在线监测记录，两家企业未出现超标情况。2022年1月2日，委托第三方公司对两家企业污水处理厂排放口进行了取样检测，各项指标均未超标。2022年1月1日现场检查时，两家企业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化工原料及危废管理到位，未发现排放化工废料现象。两家企业向蒋沟河排放水属实，排放化工废料不属实。	部分属实	1.加强对两家企业的监管，确保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转，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化工原料及危废管理，加大巡查力度，发现私自乱排或倾倒行为，依法依规从严从重处理。	已办结	无

（下转A08版）